



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年6月27日

聯絡人：主任檢察官黃振倫

聯絡電話：03-6677999 編號：1120627002

新竹地檢署邀請臺中地檢公訴專組主任檢察官鄭葆琳、檢察官張凱傑至署進行「國民法官案件心得交流座談」，透過經驗交流及討論，精進地檢署國民法官偵、審及行政作業流程，雙方互動良好、反應熱烈！

國民法官法新制為我國重要之司法改革里程碑，新法業於民國112年1月1日施行，依司法院統計資料，臺中及新竹地方法院審理中之國民法官案件量，分別高居全國第一、三名。為精進本署國民法官案件偵、審及行政流程，增加經驗交流，本署特於今（27）日，邀請臺中地檢署國民法官專組主任檢察官鄭葆琳及檢察官張凱傑共同至本署就國民法官案件進行交流座談。透過問答研討方式，就二地檢署關於內部偵查、公訴之分工流程、人力配置、檢察事務官協助方式、偵查中公訴參與協辦流程、書記官卷證整理等檢察機關內部工作流程及分工模式，進行經驗交流及討論。

張云綺檢察長於開場致詞時表示，國民法官法新制是刑事訴訟之重大變革，檢察機關內部行政作業流程也將有所不同，為提升行政效率以因應國民法官法庭活動，特地邀請臺中地檢署國民法官專組到本

署進行專題座談與交流。希望透過本次研討會，一方面檢視、精進本署案件處理流程，讓本署偵查、公訴及行政作業流程更完善，順利協接應對國民法官案件；另一方面，讓本署檢察官能借鏡中檢經驗，先就偵、審中可能遭遇之國民法官案件相關問題，預作準備。

本次座談會，鄭葆琳、張凱傑講座，先就本署檢察官預先提出之問題，例如：偵查及公訴如何進行合作？起訴狀一本及卷證不併送制度下，實際進行證據開示之範圍及方式？檢辯協商程序及抽選國民法官、量刑資料蒐集等事項，說明臺中地檢署從偵查至一審公訴程序各階段作業流程及心得，雙方再依序就問題進行實質討論。另本署檢察官亦對本署卷證點交、贓證物入庫作業流程遭遇之問題，與中檢進行回饋分享，增進彼此經驗交流，研討內容精彩並讓與會人員獲益良多。

本次中檢及竹檢國審案件交流心得座談會，本署公訴組檢察官，偵查檢察官、檢察事務官、書記官均踴躍參加，透過此次座談會，全署從上到下共聚一堂就國民法官案件流程進行討論及對話，除對案件流程更加瞭解熟悉外，透過此次研討會亦達到精進改善本署國民法官案件偵、審及行政流程之目的。檢察機關身為國家公益代表，唯有持續精進、增進效率，透過精緻偵查、專業法律素養，在國民法官法庭上展現檢察機關之專業，方能讓人民信賴、被告信服，回應人民對檢察機關實現公平正義、精緻偵查之期待。

活動照片：

